

邀你互动

垃圾分类怎么提质提速？

垃圾分类也要信息技术助力

□ 陶象龙

哪些是湿垃圾？哪些是干垃圾？哪些是有害垃圾？哪些是可回收物？据说现在上海的小伙伴已经要被垃圾“逼疯”了，这虽然有玩笑的成分，但也说明人们对垃圾分类知识的渴求。无锡市也将于9月1日起施行垃圾分类规定，很多市民都在朋友圈义务科普起垃圾分类知识。

要让垃圾分类早日成为新时尚，也要多一些信息技术新手段助力。近日，搜狗公司在业内首推“垃圾分类智能查询”功能，帮助居民便捷实现准确垃圾分类投放。目前搜狗搜索收录的数据是在《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南》列举的104种物品的基础上，进行了更为详尽的扩充，覆盖的垃圾数量已经达到1300多种，并且数量还在不断增加。笔者体验了一把该查询系统，感觉很开眼界。

眼下，很多市民对于垃圾分类的“种类”都有所了解。但对于一些不常见的垃圾如何“分类”，往往会遇到一些困难。比如，塑料瓶属于什么垃圾？有人会认为属于有害垃圾，有人会认为属于可回收垃圾。而现在有了“垃圾分类智能查询”线上查询，一切都变得很简单。塑料瓶属于可回收垃圾。

“垃圾分一分，环境美十分。”这是一句耳熟能详的垃圾分类口号。由此也让人想到了这样一句话——网上查一查，垃圾分类更轻松。

如果市民不知如何分类垃圾时，打开手机“查一查”，确实非常方便。更重要的是，如果市民养成查询的习惯，垃圾分类则会更加“精准”和“高效”。

其实，市民上线查询如何进行垃圾分类，也是一个学习的过程。查询的次數多了，学习的内容也就越来越多，不知不觉就会成为垃圾分类的“达人”。如果我们身边这样的“达人”多了，垃圾分类的文化就会深入人心，在全社会形成一种垃圾分类的氛围。

说到信息技术助力垃圾分类，笔者想到了现在在无锡很多小区风靡的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回收机。因为把可回收物投进相应的箱体中，所得的金额会立刻返至个人账户，所以市民分类投放积极性很高。目前智能回收机只对塑料瓶、纺织物、废纸板等回收物有现金返还，对一些低价值回收物品没有现金返还，建议政府部门能进行相应补贴，提高市民垃圾分类积极性，让垃圾分类成为城市新时尚。（作者系公司职员）

金匮观澜

城市需要更多24小时在线“安全屋”

□ 时晓

这两天，“女子深夜街头遭男子暴打”的视频牵动全国网友的心，视频中男子的恶行引发众怒，女子傍晚单独外出的安全问题也让网友们“玻璃心”起来。按照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，安全需求是仅次于生理需求的人类第二层次需求。人无时无刻不需要安全，特别是置身陌生的地方或是夜晚，这种时空的不确定性更会加剧人们的不安全感和恐慌心理。

城市范围的扩大、人口流动的加快，让人们对安全感的需求不断增长，对城市管理者的治安管理能力也提出更高要求。除了现有的网格化管理、路面巡逻、电子摄像头监控等人防加技防模式，还有没有让人们更有“体感”的治安措施？前不久，上海市闵行区利用沿街小区的门卫室、24小时便利店布点设立了首批6个“安全屋”，配备了强光手电、钢叉、防刺手套等防暴装备和急救箱，保安和营业员事先也接受了派出所的培训，能有效应对突发情况。

要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之城，仅靠派出所和民警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，还需要发动社会力量群防群治。“安全屋”实际上是对治安资源的开发和共享，通过对现有的社会场所人力、物力的有效利用，降低了大规模警力下沉的成本。这些“安全屋”就如一个24小时不打烊的“派出所”，让人们能更便捷地寻求帮助，对不法分子、黑恶势力也是一种有效震慑，可以照亮了“城市的灰暗”，增强了人们的安全感。

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产品，也是做优营商环境的重要一环，布点设立“安全屋”的创新做法值得我们学习借鉴。不妨鼓励、发动小区、机关事业单位、便利店、银行等加入进来，增加布点密度，培训一批治安志愿者，建立警“屋”联动机制，制作手机版“安全屋”地图，让人们尽享平安、幸福生活。

把“企业河长”的内行作用发挥好

□ 吴仁山

新论

“企业河长”对污染物的排放比较清楚，由他们出面管理河道，可谓内行监督内行，即使是很隐蔽的违法偷排现象，也很难逃过他们的“法眼”。“企业河长”往往自身素质过硬，此举不仅对他们治理自家企业污染能带来更大的动力，而且由于他们在当地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，由他们紧盯污染企业也就具有较强的约束效果。

无锡水污染防治已进入攻坚战阶段。这几年，我市在全面建立市、县（区）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四级河长制的基础上，一些地方又设立“企业河长”，目的就是打赢这场水污染防治硬仗，努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河长制利于治水，目前逐步在全国推广。自2017年以来，我市一些地方又大胆探索和试点，在部分工厂密集的工业园区，由企业认养园区内或园区周围的某条河流、某个河段，一些企业负责人由此成为“企业河长”，以此打通河道治理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2018年4月，锡山区首批15位“企业河长”走马上任，担负起治污控污的社会职责。

毋庸讳言，企业排放一直是某些河道污染物的主要来源，特别是一些排放量较大的企业，成为环保部门监管重点甚至是限期整改的对象。一般而言，“企业河长”对污染物的排放比较清楚，由他们出面管理河道，可谓内行监督内行，即使是很隐蔽的违法偷排现象，也很难逃过他们的“法眼”。同时，由于“企业河长”往往由当地环保工作做得好的企业负责人担任，他们自身素质过硬，由他们担任“河长”，不仅对他们治理自家企业污染能带来更大的动力，而且由于他们在当地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，由他们紧盯污染企业也就具有较强的约束效果，可以对环保部门的日

常监管起到较好的辅助作用。

从一些地方的实践看，“企业河长”大多数热心于当地河道保护，诸如开展河道清理、违规排放巡查、岸边植被种植养护等，较好地体现了企业家的环保意识和社会责任感。因此，由这样的“企业河长”严格治污，可以起到很好的示范作用，引领和带动其它企业增加环保投入，加强污染治理。这样，许多企业就会由政府的重点监管对象，变成与政府携手治污的伙伴。

不过，从目前的情况看，我市“企业河长”数量还不多，有的“企业河长”在治污上不愿“出大力”，治水仍“势单力薄”。这就需要政府

部门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，对整治河道有功的企业给予荣誉或奖励，以充分调动企业家的积极性，吸引更多企业家加入到管河治污队伍中来。在这方面，不妨借鉴浙江绍兴、山东青岛等地的做法，对“企业河长”建立奖优和淘汰机制，让“企业河长”主动作为、敢于作为，尽心尽力履行职责。

当然，有了“企业河长”之后，行政河长的职能仍不可替代，两者仍需步调一致相互配合。只有多方合力齐抓共管，在无锡广袤大地流淌的众多河道才能呈现碧水长流的美景。

（作者系沈阳建筑大学客座教授、中国高空机械与吊篮产业联盟理事长）

热闻快评

社区微电台的魅力源自接地气

新闻回放：南京市鼓楼区凤凰熙岸社区微电台开播三月受到居民欢迎。微广播节目由社区居民自发主持，所办栏目挺接地气：“实事新闻”注重政策宣讲，关注社区大事，讲述居民生活新鲜事；“邻里留言箱”则接受居民来稿，还提供服务类信息等。

（据6月27日《南京日报》）

快评：微电台受到社区居民的欢迎，魅力源自接地气的内容。社区开播的微电台，播发内容也与社区居民的需求紧密相关，容易得到居民的欢迎和支持。从社区治理的角度来看，用居民自己的声音报道时事新闻，传播各项惠民政策，褒扬身边的好人好事，也有助于建立更加友善的邻里关系，形成邻里守望的良好氛围。另外，微电台也让居民从被动接受转变成主动参与，有助于激发更多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，让居民真正来做社区的主人。（王皖杰）

探寻垃圾分类堵点要多听听居民意见

新闻回放：6月29日，上海市金山石化街道举行了一场垃圾分类居民协商会，各社区和街区的40名居民代表各抒己见，并群策群力提出一系列解决问题的“草根方案”。有人提出，有人乱扔垃圾，可志愿者不具有执法权，该如何避免争吵、并留下证据；还有人建议，年轻居民对湿垃圾“破袋”表示为难，不妨在垃圾桶内安装钉子、锯齿等直接破袋……这些“吐槽”和建议，让街道和社区干部大受启发。

（据7月1日《解放日报》）

快评：做好垃圾分类，要用好百姓智慧这个富矿。通过群策群力，更容易发现当前垃圾分类工作在细节上的堵点、难点，从而为更好地实现垃圾分类寻找方法、创造条件。另外，重视听取居民的意见，也能够激发他们参与垃圾分类的热情。（木青）



宗晓东 作

世相评说

快乐暑假需要安全“兜底”

□ 孙维国

暑假到了，很多家长都忙着帮孩子报兴趣班、辅导班，但家长们也不能忽视孩子的安全问题。实际上，孩子暑假安全是一个年年重复的老问题，从预防溺水，到注意交通安全，再到安全用电用气等，所有这些安全问题孩子暑假期间都可能遇到，但孩子在遇到这些安全问题时是否能正确应对就难说了。殊不知，能翩翩起舞的孩子，可能是一个“旱鸭子”；能熟练弹琴的孩子，可能对安全用电知识一无所知。

对于孩子而言，每一个安全知识的缺

失，都是一个潜在的安全隐患，而每一个安全隐患都是安全事故的“导火索”。孩子的安全教育需要政府、社会、学校和家庭齐抓共管，但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，作为孩子安全教育无可替代的关键一环，家长是否重视孩子的安全教育至关重要。

家长重视孩子安全教育当然不仅仅在暑假，但暑假期间的安全教育无疑更为重要。这是因为，两个月的暑假，孩子离开学校，家长也不可能24小时陪在孩子身边，孩子独处的时间相比平时上学要增加

很多，孩子的安全问题由此更加突出。比如暑期天热，孩子喜欢玩水，儿童溺水事故不鲜见，往往是由于家长疏忽管护引起。因此，家长要通过耐心细致讲解和手把手示范，让孩子学习安全常识，带孩子外出游玩时，也可以借机进行安全教育。

快乐暑假需要安全“兜底”，健康成长需要安全护航。重视孩子安全教育，暑假、寒假都是非常好的时间段，家长们要当好孩子们的安全老师。（作者系公司职员）

巡塘走笔

公益贵在激发受助者自身成长动力

□ 姚静芳

公益本应该是一个美好的字眼。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，公益也迎来了它的春天。就拿无锡来说，线上线下各种公益活动如同百花争艳般竞相绽放，给城市增添了一份绚烂温暖的底色。但是，我们也发现，有些公益活动看起来热闹繁华无比，却难免有形式主义、作秀之嫌。

君不见，养老院、福利院等机构，平时冷冷清清，一到特定节日则人满为患。有报道说，曾有老人一天里被拉出来理了三次发，福利院的孤儿则收到一堆用不上的化纤书包。“公益人士”来去如风，轰轰烈烈来，大张旗鼓搞，摆“pose”、拍靓照，忙得不亦乐乎。有的捐助钱物不过区区数千元，但是花在搭舞台、做布景上的钱，却远远不止这个数。还有的，把赴贫困地区的公益活

动，变成了游山玩水的“小资游”，在朋友圈赚点点赞无数就算心满意足了。

当然，大家都热衷于做公益，至少说明人们心里还有一个良知的天平，即认为做公益是好事，对于社会舆论和价值观引领来说，也能起到正向引导作用。公益是好事，既然做了，就踏踏实实、表里如一地做好，真正发挥公益的作用，而不仅仅忙于“作秀”，忘记了做公益的“初心”。

要把公益一以贯之地做好，首先，每个人应正本清源了解公益的本源和目的。洛克菲勒曾经说过，不经思考的施舍是一件不负责任的事。有的人做公益，也许只是为了完成被摊派的任务，或为了给自己扬名，甚至只是为了让自己心理上得到某种程度的满足，而忽视了公益的本质目标是

要让受助者成为核心。其次，做公益也要讲究效率。不可否认，每个人都有自己做事的立场和出发点，在做公益时，也不需要完全否定自己的利益，比较好的做法是把个人的私利和社会的公利结合起来，让双方都能从中受益。用商业的模式来做公益未尝不是一种值得鼓励倡导的方法。商业讲究效率，互利互惠的做法有利于公益长效、可持续发展，让公益项目的运作更加富有成效。再次，公益绝不是单方面的施舍，而是一种有生命力、生长性的互动，通过公益，激发受助者内心的动力，让他们自己能成长起来，这样才能构筑起一个充满生机活力的和谐社会。这样的公益之爱，才是真正的大爱。

（作者单位：无锡市委统战部研究室）